

教育部臺南市第一聯絡處 函

地址：702006臺南市福吉一街18巷27號
承辦人：林建廷
電話：(06)-2288585
傳真：(06)-2280242
電子信箱：ab3chinet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軍訓字第111040000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本處111年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諮詢服務團「職能試探-中式料理」實施計畫1_0400005A00_ATTCH1.pdf）

主旨：檢送本處111年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諮詢服務團「職能試探-中式料理」實施計畫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處111年1月10日南市軍訓字第1110400001號書函111年「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輔導網絡服務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
二、活動期程：

（一）111年5月24日（星期二）、5月26日（星期四）上午9時至13時。

（二）111年5月31日（星期二）上午9時至15時。

三、活動地點：私立南英商工（臺南市永福路一段149號）。

四、參加對象：本處諮詢服務團「認輔學生」、「團員」及「工作人員」。

五、請各校於111年5月10日（星期二）17時前將報名表（含WORD、PDF檔）及參加學生之家長同意書（PDF檔）寄至本處信箱（ab3c@ms17.hinet.net）彙辦，並惠予參加人員公（差）假出席。

六、請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惠予函轉轄屬國民中學，並鼓勵踴躍報名。

七、請私立南英商工惠予提供師資、場地、設備、停車規劃及行政支援等相關事宜。

八、請參加課程人員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「COVID-19（新冠肺炎）」因應指引，全程落實量測體溫、勤洗手、配戴口罩或保持社交距離等防疫措施，倘有相關症狀者（發燒、四肢無力、呼吸道症狀、腹瀉或嗅覺、味覺異常等），請勿參加並儘速就醫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各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教育部臺南市第一聯絡處

